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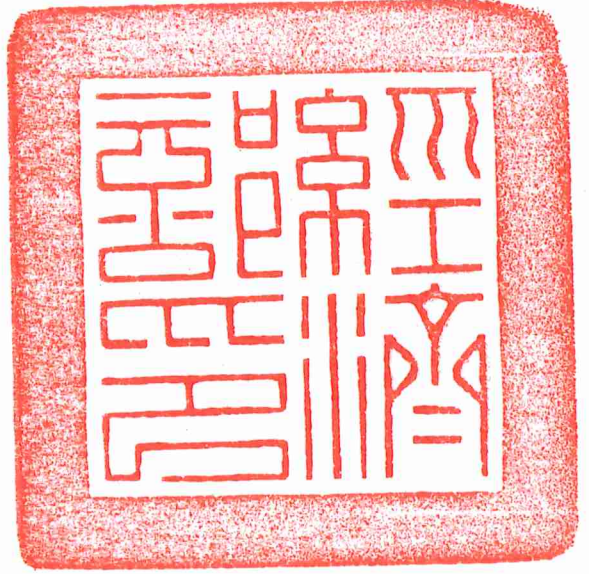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、內政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13 日

發文字號：經商字第 11102415730 號

台內團字第 11100304310 號



修正「商業團體分業標準」增訂「私募股權投資商業」團體業別及業務範圍。

附修正「商業團體分業標準」「私募股權投資商業」團體業別及業務範圍

部長 王美花

部長 徐國勇